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3年12月22日以电邮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3年12月2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监事审议、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关于本公司与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、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的议案（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日期为2023年12月28日、编号为2023-064的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2、关于本公司与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《日常关联交易协议》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（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日期2023年12月28日、编号为2023-065的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28日